

9-5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〔2011〕181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为小型（请填写：中型、小型、微型）企业。即，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：

1、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规定的划分标准，本公司为小型（请填写：中型、小型、微型）企业。

投标单位	行业	营业收入	从业人员数量
上海润元家具制造有限公司	工业	7500.3452 万元	86

2、本公司参加黄浦区消防救援支队单位的复兴、斜桥消防救援站营具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，由本企业承担工程、提供服务，或者提供其他小型（请填写：中型、小型、微型）企业制造的货物（并附产品制造商承诺书）。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。

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润元家具制造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月7日

产品制造商承诺书

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规定的划分标准，本公司为小型（请填写：中型、小型、微型）企业。

产品制造商	行业	营业收入	从业人员数量
上海润元家具制造有限公司	工业	7500.3452 万元	86

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产品制造商名称：上海润元家具制造有限公司（加盖公章）

日期：2025年1月7日